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程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本校敬業樓 1 樓 103 教室

主 席：伍鴻沂院長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程事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如下：
准予備查。

編號	案 由	決 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訂定本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學程	依決議執行
2	擬推選本學程實習機構代表、學生代表及實習學生家長代表各 1 名，為本校 103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代表候選人，請討論。	一、實習機關代表：寶漾生物 術有限公司。 二、實習家長代表：林惠美。 三、實習學生代表：林莉琪。	本學程	已將名單推選至實習就業輔導處實習輔導組辦理後續選任程序。
3	擬推選本學程 103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 1 名，請討論。	本學程校務會議代表為吳勤榮 理教授	本學程	已將名單推選至人文社會學院辦理後續選任程序。
4	擬推選本學程 103 學年度研究發展會議代表候選人 1 名，請討論。	本學程研究發展會議代表候選人 為李馨慈助理教授。	本學程	已將名單推選至研發處學術發展組辦理後續選任程序。
5	擬推選本學程 103 學年度學術委員會代表候選人 1 名，請討論。	本學程學術委員會代表候選人 吳勤榮助理教授。	本學程	已將名單推選至研發處學術發展組辦理後續選任程序。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擬訂定本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自我評鑑辦法與人文社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訂定本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 二、檢附本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逐點說明表及施行細則全文如附件一。

辦法：經法規委員會文字潤飾後，提報院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擬推選本學程 104 年度自我評鑑委員會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本學程為辦理自我評鑑相關事宜，設學程自我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學程自評會），本委員會以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由學程事務會議中推選組成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 學程主任、副主任為當然代表。
- (二) 本學程專任及專案教師為當然代表。
- (三) 外系教師代表二名。」

辦法：通過後，將辦理後讀聘任事宜。

決議：外系教師代表：客家研究中心涂瑞洪主任、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易毅成老師。

提案三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有關本學程 104 年系所自我評鑑計畫，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高教評鑑中心 104 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辦理。
- 二、檢附原住民專班 104 年度系所自我評鑑計畫如附件二。

辦法：通過後，將計畫提案至校自我評鑑委員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擬申請本學程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實務體驗課程，請討論。

說明：

- 一、「文化產業踏查(II)：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規劃為實務體驗課程，並由吳勤榮老師安排授課內容。
- 二、檢附實務體驗課程計畫書（如附件三）。

辦法：通過後，簽會教務處及主計室並經校長核定後為之。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同日下午 13 時 3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程事務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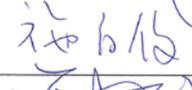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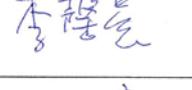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敬業樓 1 樓 103 教室

主持人：伍院長鴻沂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伍鴻沂委員		林春鳳委員	
施百俊委員		林琮智委員	
張繼文委員		吳勤榮委員	
李馨慈委員		台邦·撒沙勒 委員	請假
董逸章同學			
紀錄 曾華慈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施行細則草案說明

要點	說明
<p>一、為提升競爭力，強化學程經營績效，特依本校自我評鑑辦法與人文社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訂定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p>	法源依據
<p>二、本學程為辦理自我評鑑相關事宜，設學程自我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學程自評會），本委員會以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由學程事務會議中推選組成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p> <p>（一）學程主任、副主任為當然代表。</p> <p>（二）本學程專任及專案教師為當然代表。</p> <p>（三）外系教師代表二名。</p> <p>其任務與職掌如下：</p> <p>（一）擬訂自我評鑑政策及方針。</p> <p>（二）擬訂評鑑內容及工作計畫書。</p> <p>（三）參與實地訪評。</p> <p>（四）召開自我評鑑檢討會。</p> <p>（五）填寫自我評鑑報告。</p> <p>（六）根據評鑑結果擬訂改進計畫。</p> <p>（七）其他有關自我評鑑相關業務。</p>	本委員會成員組成及業務敘述
<p>三、自我評鑑分為二階段：</p> <p>（一）系所自我評鑑：由學程自評會依據評鑑項目，評鑑細項及應填寫之書表，逐一評鑑，並做成自我評鑑報告。</p> <p>（二）校外專家評鑑：聘請校外專家學者三至五人，進行學程自評之檢視及實地訪評。訪評以一天為原則，並做成評鑑報告，供本學程參考改進。</p>	自我評鑑之階段
<p>四、評鑑項目如下：</p> <p>（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p> <p>（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p> <p>（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p> <p>（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p> <p>（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p>	系所評鑑項目
<p>五、實地訪評應包括：學程業務報告，參觀學程空間、設備及教學研究狀況，與本學程行政人員及師生進行個別晤談、</p>	實地訪評內容

要點	說明
<p>交換意見等。</p>	
<p>六、自我評鑑時程原則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受評鑑年度前一年成立學程自評會。 (二) 學程自評會成立後三個月內完成自我評鑑規劃、評鑑細項及應填寫之書表。 (三) 於受評鑑年度起一個月內邀請校外專家參與本學程自評。 (四) 於受評鑑年度起二個月內完成自我評鑑，自我評鑑完成後三個月內完成校外專家評鑑。 (五) 校外專家評鑑後一個月內完成評鑑報告，並送學程自評會審議。 (六) 學程評鑑結果於學程自評會審議後於學程事務會議審議。 <p>前項所列時程原則，學程自評會得視情況酌予調整。</p>	<p>自我評鑑時程原則</p>
<p>七、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本要點訂定、實施及修正程序</p>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施行細則(草案)

104.01.08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程事務會議通過

一、為提升競爭力，強化學程經營績效，特依本校自我評鑑辦法與人文社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訂定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二、本學程為辦理自我評鑑相關事宜，設學程自我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學程自評會），本委員會以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由學程事務會議中推選組成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 學程主任(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副主任(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林春鳳主任)為當然代表。
- (二) 本學程專任及專案教師為當然代表。
- (三) 外系教師代表二名。。

其任務與職掌如下：

- (一) 擬訂自我評鑑政策及方針。
- (二) 擬訂評鑑內容及工作計畫書。
- (三) 參與實地訪評。
- (四) 召開自我評鑑檢討會。
- (五) 填寫自我評鑑報告。
- (六) 根據評鑑結果擬訂改進計畫。
- (七) 其他有關自我評鑑相關業務。

三、自我評鑑分為二階段：

- (一) 系所自我評鑑：由學程自評會依據評鑑項目，評鑑細項及應填寫之書表，逐一評鑑，並做成自我評鑑報告。
- (二) 校外專家評鑑：聘請校外專家學者三至五人，進行學程自評之檢視及實地訪評。訪評以一天為原則，並做成評鑑報告，供本學程參考改進。

四、評鑑項目如下：

- (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 (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 (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 (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 (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五、實地訪評應包括：學程業務報告，參觀學程空間、設備及教學研究狀況，與本學程行政人員及師生進行個別晤談、交換意見等。

六、自我評鑑時程原則如下：

- (一) 受評鑑年度前一年成立學程自評會。
 - (二) 學程自評會成立後三個月內完成自我評鑑規劃、評鑑細項及應填寫之書表。
 - (三) 於受評鑑年度起一個月內邀請校外專家參與本學程自評。
 - (四) 於受評鑑年度起二個月內完成自我評鑑，自我評鑑完成後三個月內完成校外專家評鑑。
 - (五) 校外專家評鑑後一個月內完成評鑑報告，並送學程自評會審議。
 - (六) 學程評鑑結果於學程自評會審議後於學程事務會議審議。
- 前項所列時程原則，學程自評會得視情況酌予調整。

七、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負責單位：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國立屏東大學

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

104 年度系所自我評鑑計畫

目次

壹、依據.....	
貳、目的.....	
參、自我評鑑機制.....	
肆、103 年度數理教育研究所自我評鑑期程規劃.....	
伍、自我評鑑評核方式及流程.....	
陸、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經費概算.....	
柒、國立屏東大學 104 年度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 班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流程表.....	
附錄一、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辦法	
附錄二、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 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壹、依據

本計畫主要係依據我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104 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辦理，規劃本學程自我評鑑期程，並預計於 104 年 3 月-5 月間辦理自我評鑑實地訪評，除了可檢驗本學程落實的程度，亦可即早發現改善困難之處。

貳、目的

本學程自我評鑑之目的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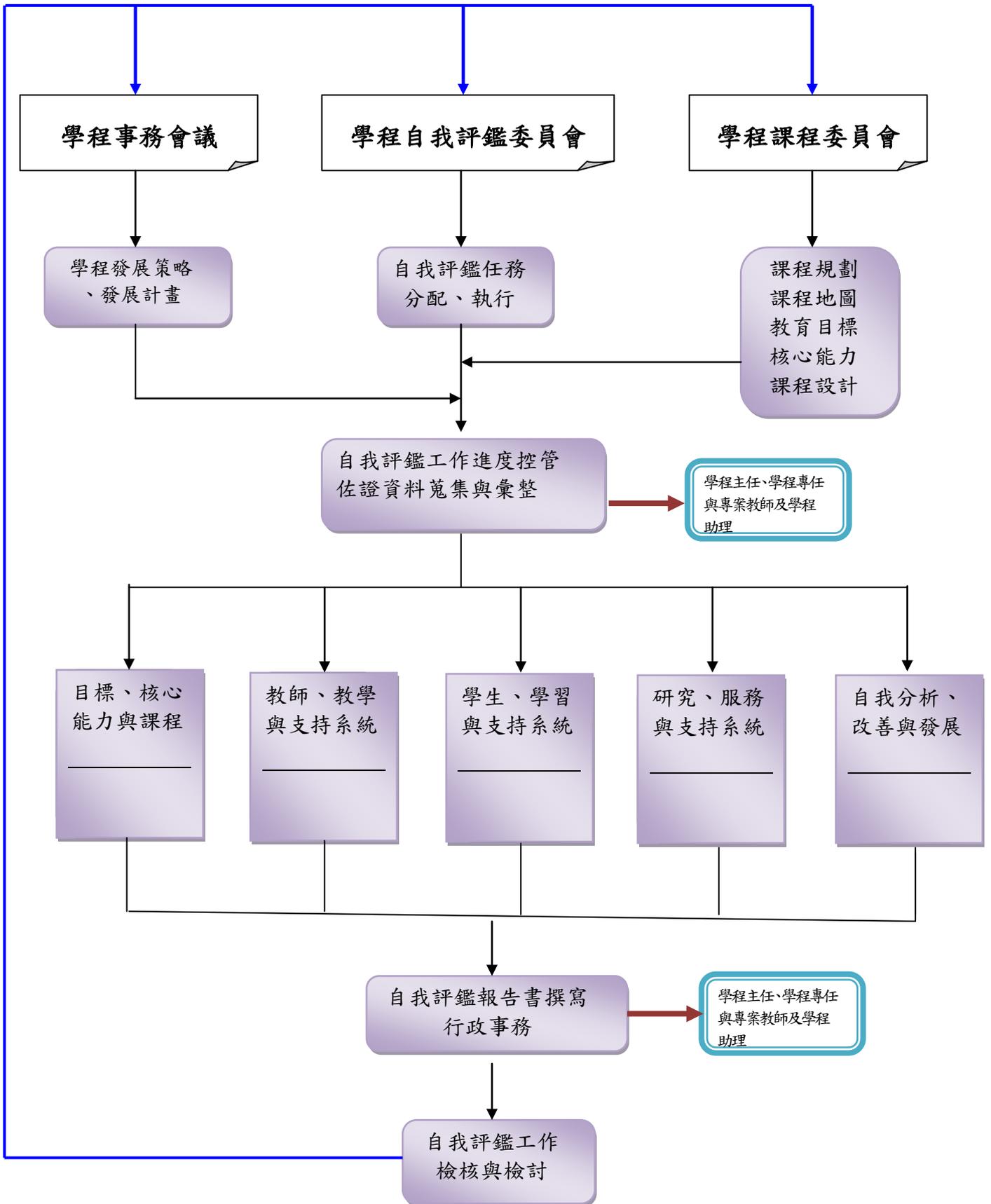
- 一、瞭解本所在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與運作成果。
- 二、促進本所建立品質改善機制。
- 三、協助本所發展辦學特色，邁向卓越。
- 四、根據評鑑結果，做為本所擬訂相關政策之參考。

參、自我評鑑機制

為建立長期之自評制度，本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辦法」(附錄一)訂定「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施行細則」(附錄二)成立自我評鑑委員會，負責規劃並執行評鑑之各項工作。

- 一、本學程自我評鑑委員會係由學程主任、副主任、文化創意產業學系、視覺藝術學系及體育學系各 2 名教師組成，組織架構詳見圖一。

圖一 本學程自我評鑑組織架構圖



二、工作小組工作分配：

根據「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施行細則」，本學程為辦理系所自我評鑑，應設置「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委員會」，以執行自我評鑑相關事宜，擬訂自我評鑑政策及方針，確定評鑑內容及撰寫評鑑報告書。

為有效動員因應工作任務，以期順利完成評鑑，以下為初步分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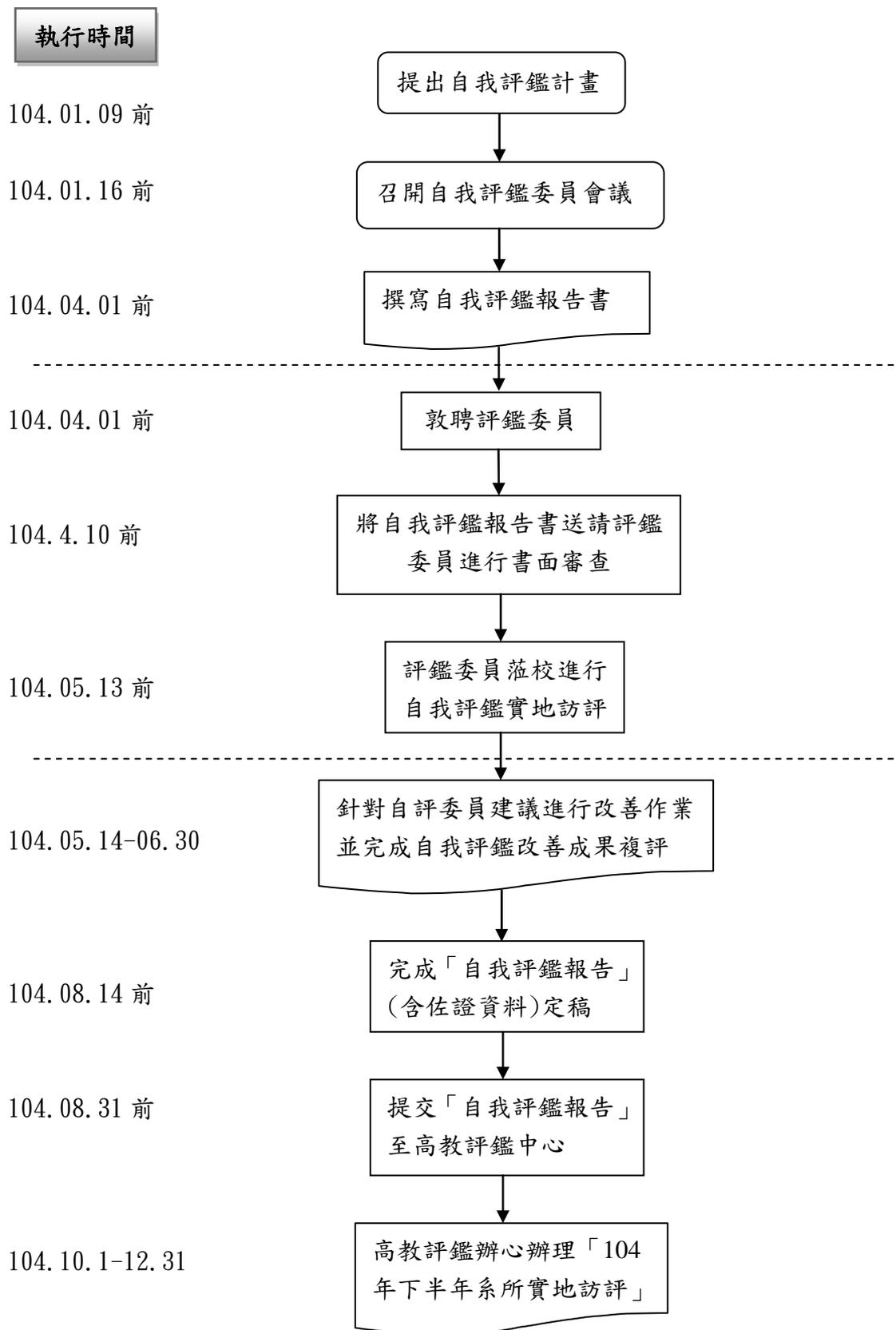
1.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勤榮師。
2.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勤榮師。
3.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馨慈師。
4.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馨慈師。
5.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勤榮師。

針對各個檢核項目所需之效標分配給老師，協助本學程相關資料之蒐集與統整，預定每兩週召開系所自我評鑑會議以討論工作進度與問題釐清。

肆、104 年度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自我評鑑期
程規劃

日期	工作項目
103.08.26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於 103 年 8 月 26 日(二)辦理「104 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
104.01.09 前	提出自我評鑑計畫。
104.01.23 前	召開學程自我評鑑委員會討論 104 年系所自我評鑑事宜
104.02.05	召開校自我評鑑委員會討論 104 年下半年成立滿 3 年之受評單位自我評鑑事宜
104.01.10-104.03.10 前	撰寫自我評鑑報告
104.04.01 前	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初稿及佐證資料建檔。
104.04.10 前	1.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初稿並陳核。 2.寄送「自我評鑑報告」予以自我評鑑委員審閱。
104.05.13 前	進行一天自我評鑑(時間自訂)。
104.05.14-06.30 前	1.針對自評委員建議進行改善作業。 2.完成自我評鑑改善成果複評(時間自訂)。
104.08.14 前	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含佐證資料)定稿。
104.08.31 前	提交「自我評鑑報告」紙本一式 8 份至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並上傳規定格式之 Word 檔。
104.09	高教評鑑中心受理評鑑委員迴避申請。
104.10.1-12.31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104 年下半年受評單位實地訪評」。
105.02.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寄送受評單位評鑑報告初稿。
105.03	受評單位提出意見申復。
105.06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公布受評單位評鑑結果報部核定公布。

伍、自我評鑑評核方式及流程



陸、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經費概算

預估經費總額：80,759 元					
經費項目		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評鑑委員-評鑑費	5,000	5	25,000	(1)評鑑日程共計1日。 (2)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編列之。
	評鑑費-補充保費	100	5	500	機關負擔之評鑑委員健保補充保費(2%)
	評鑑委員-交通費	3,600	5	18,000	(1) (2)依實際情況核實報支。
	評鑑委員-膳費	275	5	1,375	(1)由辦理單位用於茶點、水果及餐費，共計1日。 (2)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編列之。
	自我評鑑複評審查費	3,000	5	15,000	
	複評審查費-補充保費	60	5	300	
	助學生	120	80 小時	9,600	(1)評鑑籌備至自我評鑑當日期間相關事務所需之助學生費用。 (2)依實際情況核實報支。
	助學生之補充保費			192	機關負擔之助學生健保補充保費(2%)
	小計			69,967	
雜項費用	誤餐費	80	15	1,200	評鑑當日工作員便當(含教師、服務學生及行政人員)
	印刷費	5,000	1	5,000	自我評鑑報告書、海報、複評改善等印刷品印製費用
	其他雜支	5,000	1	5,000	郵資、文具、資料夾(袋)、光碟等相關事務費用
	小計			11,200	
總計				81,167	

柒、國立屏東大學 104 年度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流程表

- 一、日期：104 年 5 月 13 日(暫定)
- 二、時間：上午 10：00~下午 17：00
- 三、地點：林森校區

時間	工作項目	地點
10：00 前	評鑑委員到校	
10：00~10：2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10：20~10：50	相互介紹、本所簡報	
10：50~11：10	教學設施參觀	
11：10~11：40	學程主管晤談	
11：40~12：10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12：10~13：10	中餐	
13：10~13：50	學生代表晤談	
13：50~14：10	資料檢閱	
14：10~15：40	訪評委員訪評討論與意見彙整	
15：40~16：10	「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提出與綜合座談	
16：10~17:00	撰寫正式訪評結論報告	
17：00~	離校	

國立屏東大學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計畫書

系(所)名稱	原住民專班	申請日期	104年1月8日
課程中文名稱	文化產業踏查(II)：原住民族健康休閒		
課程英文名稱	Investigation of Cultural Industries : Health and Leisure for Indigenes	選修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總學分數/時數	3	選課人數(限額)	40
開課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級	先修科目	文化產業踏查(I)
核心能力	FF1 具備文化創意思考與創作能力 FF2 具備參與原住民族產官學社之多方合作能力 FF2 具備參與原住民族產官學社之多方合作能力 FF4 具備文化素養與實作能力		
能力指標	FF13 具備敏覺、流暢、變通的思考力 FF21 具備熟悉原住民族文化產業鏈的基礎認知能力 FF22 溝通與組織技術的能力 FF41 能瞭解原住民族文化		
授課老師	吳勤榮		
校外協同教學師資說明	待聘		
實施目的	(1) 學習踏查基本技巧及擬定踏查計畫與踏查流程。 (2) 原住民健康休閒產業的調查與分析 (3) 藉由與部落的互動了解部落健康休閒產業發展。 (4) 原住民健康休閒產業踏查報告。		
教學方式	課堂講授與分組討論，並實地田野調查。		

週進度	第 1 週：(2015/2/23) 寒假
	第 2 週：(2015/3/2) 上課內容、方式與分組
	第 3 週：(2015/3/9) 田調準備工作
	第 4 週：(2015/3/16) 田調準備工作
	第 5 週：(2015/3/23) 原住民健康休閒產業觀察#
	第 6 週：(2015/3/30) 學術交流週停課
	第 7 週：(2015/4/6) 民族掃墓節補假
	第 8 週：(2015/4/13) 靜態 /動態攝影實作 靜態/攝影講座*
	第 9 週：(2015/4/20) 影像資料分析與檢討
	第 10 週：(2015/4/27) 期中報告：文獻報告
	第 11 週：(2015/5/4) 田野實作準備工作：文字資料記錄、表格製作、 環境繪圖、製作田野調查手冊
	第 12 週：(2015/5/11) 訪談法實作(1)：望鄉--健康休閒產業講座#
	第 13 週：(2015/5/18) 訪談法實作(2)：望鄉--實察#
	第 14 週：(2015/5/25) 訪談法實作(3)：望鄉--訪談#
	第 15 週：(2015/6/1) 資料分析
	第 16 週：(2015/6/8) 田野調查成果報告
	第 17 週：(2015/6/15) 田野調查成果報告
	第 18 週：(2015/6/22) 學期討論
#校外實作，時間以假日為主；*校內專題講座	

評量方式	<p>平時成績 30%：出席、參與討論</p> <p>期中口頭與報告 20%：文獻報告</p> <p>期末報告：口頭 20%；書面 30%</p> <p>同學於學期初分成 6 組，每組約 5 人，每組選定一題目後，本學期所作之田調既以此題目為軸心，並於期末繳交一份研究成果報告。報告除報告之主體文章外，尚包括其他相關田調原始資料一份（包含靜態影像、動態影像、錄音、田野訪談、繪圖等），報告主體字數約為一萬字左右。</p>
------	--